

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浙江众成”或“公司”)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管2025年度薪酬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本事项尚需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现将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具体薪酬方案公告如下:

一、适用对象:

公司董事(含独立董事、职工代表董事)、高级管理人员(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列入高级管理人员范围的人员)。

二、适用期限:

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,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,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。

三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(津贴)方案:

(一) 董事薪酬(津贴)方案:

1、内部董事:

公司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,根据其工作岗位和工作职责,按照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。

董事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构成,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

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。

公司内部董事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，薪酬发放标准依照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》。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、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，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。

2、独立董事：

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/年，按月平均发放。

3、外部董事：

外部董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：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，根据其工作岗位和工作职责，按照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。

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、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，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。

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批，可以临时性的为专门事项设立专项特别奖励或惩罚，作为对在公司任职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的补充调整。

四、其他说明：

1、在公司任职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经考核后按规定发放，以上薪酬均为含税薪酬，公司将按照国家 and 公司有关规定扣除（或代扣代缴）个人所得税、各类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等费用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行职务产生的差旅费用按公司规定报销。

3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4、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执行。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等相抵触时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执行。

五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 - 2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文件。
- 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